

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东莞信托有限公司第三次公开挂牌转让其对公司控股股东相关债权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佳云科技”）通过查询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信息获悉，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一号仓佳速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佳速网络”或“债务人”）的债权人东莞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信托”）已第三次发起公开挂牌转让其“东莞信托-宏信-佳兆业佳云科技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项下对佳速网络的相关债权。第三次挂牌具体情况如下：

一、债权转让主要内容

1、标的资产名称及金额：对深圳市一号仓佳速网络有限公司的债权，总额为 774,474,721.81 元

2、挂牌公告期：自公告次日起 5 个工作日，挂牌期满，如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不延长期限，信息公告到期自行终结

3、挂牌起止日期：2024 年 5 月 23 日至 2024 年 5 月 29 日

4、挂牌金额：32,000.00 万元

5、保证金金额：3,800 万元

6、交易方式：挂牌有效期满，只产生一个符合条件意向受让方的，将按挂牌价与受让方报价孰高原则直接签约；产生两个（含）以上符合条件意向受让方的，将采取网络竞价方式。

7、标的资产涉及的保证、抵押、质押情况：

保证情况：佳兆业集团（深圳）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抵押情况：东莞市佳兆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其持有的位于东莞市沙田

镇轮渡路佳兆业碧海云天项目 32 套商铺、2 套高层住宅、20 个车位（建筑面积合计为 5,040.77 平方米）作抵押担保。

质押情况：债务人持有的佳云科技 15.9825% 股权（对应 10,141.9425 万股股票）作质押担保；深圳市佳兆业国际物联商贸城有限公司提供债务人 100% 股权作质押担保。

8、本债权正在进行债权项下“佳云科技”股票司法变卖，在本债权挂牌公告期届满日 18:00 前，转让方东莞信托有限公司有权终止挂牌转让，向意向受让方一次性无息原路返还已收取资金，并且不承担相关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www.sotcbb.com）发布的相关公告（网址：<https://www.sotcbb.com/projectDetails.htm?contentId=2190332>）。

二、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东莞信托公开挂牌转让其对公司控股股东相关债权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东莞信托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通过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债务人及相关担保人进行了强制执行立案，后因与债务人达成执行和解，于 2023 年 9 月 8 日对案件进行了终本。债务人在和解达成后再次违约，于 2023 年 11 月 28 日恢复执行。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上两次公开拍卖债务人所持有的佳云科技股票共计 135,225,900 股（其中享有质押权为 101,419,425 股，其余为未质押的 33,806,475 股）。上述两次司法拍卖均已流拍，目前处于司法变卖阶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4、本次债权转让通过公开挂牌转让方式进行，最终转让能否成功尚存在不确定性。若该转让实施完成，可能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但最终结果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进展情况，并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5月23日